

中国语境里“建筑理论”的构建 (20世纪50—60年代)*

Architectural Theory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Chinese Architecture during
the 1950s and 1960s

方歆月 李 华^①

FANG Xinyue, LI Hua

摘要:以20世纪50—60年代中国话语中的建筑理论为研究对象,从不同类型文本入手,对这一时段建筑理论的相关论述进行历史考查,从中梳理中国话语中建筑理论的构建方式和特点。通过对理论认知角度、译文观念和本土重点理论议题相关资料的分析,探究建筑理论的范畴被如何界定,建筑理论自身被国家、社会及建筑业内赋予了何种作用与分量。

关键词: 建筑理论; 社会生产; 建筑实践; 学术生产

Abstract: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examination of architectural theory within the Chinese discourse during the 1950s and 1960s. Employing various textual sources, it conducts a historical analysis of the discourse surrounding architectural theory in this era, with the aim of elucidating the methods and distinctive features characterizing architectural theory within the Chinese context. By scrutinizing theoretical cognitive perspectives, translation concepts, and pertinent materials related to local key theoretical topics, this paper delves into the definition of architectural theory as a category and investigates the roles and impacts attributed to architectural theory by the nation, society, and the architectural industry.

Keywords: architectural theory; social production; architectural practice; academic production

【文章编号】2096-9368(2023)04-0102-10

【中图分类号】TU-0

【文献标识码】A

【录用日期】2023-09-05

【作者简介】

方歆月, 硕士, 主要从事20世纪50年代以来的中国建筑研究。

李华, 东南大学建筑学院教授, 博士, 主要从事建筑理论、现当代中国建筑史研究。

* 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项目“中国建筑艺术的理论与实践研究(1949—2019)”(202011)

① 通讯作者。

中国现当代建筑语境中不乏“构图原理”“设计方法”“思想方针”等层面的论述，但“建筑理论”一词和该范畴下的学术讨论却产生得较晚，作为一门独立科目更是直到20世纪80年代才在中国院校中被正式确立。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建筑学者开始注重理论研究和批判性写作，提倡建立中国自己的建筑理论体系。如自20世纪90年代后期起，张钦楠在发表的论文和专著中就多次强调我国本土的建筑理论贫乏落后，“理论无法支撑实践”，应在吸取国际各种建筑理论长处的基础上，建立“我国特色的现代建筑理论体系”。^{[1][42-4]}然而在构建“中国理论体系”之前，需要明晰中国现当代语境中建筑理论是如何发源和构建的，并梳理它的叙事历史和发展特点。

20世纪20—40年代，东北大学在一年级的课程中设立了“建筑理论”课，教授的是“图案正轨”，即构图方法。^[5]至20世纪40年代末，圣约翰大学的课程中设置了“建筑理论”，包含“讲解新建筑原理”和“新建筑实例的批判（criticism）”。在教学体系外，主流建筑学术杂志如《建筑月刊》《中国建筑》和《新建筑》，所刊论述以工程技术、法律法规、案例引介等为主，未见提及“建筑理论”。直到20世纪50年代，“建筑理论”这一概念才逐渐丰富，且开始被大量、大范围地使用，并多见于当时的学术刊物，如《建筑学报》设立的专栏，同时苏联的建筑理论相关内容借助翻译书刊进入讨论范围。尤其从机构建立数量和学术讨论频次上，可以看出当时建筑界对建筑理论作用的重视。20世纪60年代中期至70年代，学术刊物中几乎没有建筑理论文章。20世纪80年代以后，建筑理论才作为一门独立学科被逐渐确立，在此之前虽然广泛使用建筑理论，但其本身的范畴、意指并没有被认真讨论过。

本文希望从“建筑理论”这一概念的引入、意涵和使用语境等层面探究20世纪50—60年代的中国建筑界对建筑理论的某些理解方式、其间的差异和认知变化。从出版及学科机构的建设入手，探究传播广泛的主流文本是如何被生产和传播的。通过梳理苏联译文所呈现的我国建筑界主要关注的理论问题，结合理论与政策、实践、历史等领域的关系进行分析，试图展现这一历史时期，建筑理论本身被建构的方式和特点，以及建筑理论在学界研讨、社会

实践与国家政策等不同语境中所体现的特征及差异。

需要说明的是，对建筑理论的认识在我国存在多种理解，本文并非穷尽式的全景研究，所采取的资料主要来自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工程出版社等机构流传较广的出版物，以重点把握某些整体认知，而个体差异或非正式、小范围的理念分享暂不在本文的考察范围中。

1 出版及学科机构的建设

20世纪50—60年代，中国建筑类书籍的主力出版机构为建筑工程出版社（1954年成立），而成立于1956年的城市建设出版社、建筑材料工业出版社和基本建设出版社等出版单位仅承担小部分的建筑出版物出版工作（图1，图2）。除此之外，当时有不少学术单位和机构的研究成果，常以内部资料的形式印刷刊行。纵观20世纪50年代的建筑类出书总目录^[6]，建筑史、建筑艺术等可能涉及建筑观念类型的书目种类在整体出版种类中占比极少，绝大部分为技术类书籍。

自1954年建筑工程部宣告成立建筑工程出版社起，《建筑》《建筑学报》《建筑译丛》和《城市建设译丛》等建筑期刊相继创刊，这些期刊登载了少量涉及建筑观念的论述或研究，稿源比较固定，主要为三类。第一类为国家直接领导的部门或研究院的研究人员。比如1952—1970年设立的隶属于国务院的部级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部，该部门不仅主管建筑工程出版社，也主导了建筑科学研究院的工作。建筑科学研究院内细分了研究室，其中就包含建筑理论及历史研究室，该研究室发表的成果以古代建筑或园林的考证和研究为主，附有少量对建筑艺术、现代建筑等议题的论述。第二类为国家部门主导、设计院等企业或社会团体为辅共同领导的组织，最典型者为业务上受建筑工程部领导的群众团体——中国建筑学会。中国建筑学会的会刊《建筑学报》和其主编的《建筑译丛》也是20世纪50—60年代刊载建筑观念论述数量相对多的两份刊物。第三类是高校主导或合作管理的研究机构。除了清华大学、同济大学、南京工学院等各高校学者组成的小型合作研究团队外，还有一些高校与建筑工程部建筑科学

社名	年份	小计(种)
建筑工程出版社	1954~1960	1808
城市建设出版社	1956~1957	104
建筑材料工业出版社	1956~1957	69
基本建设出版社	1956~1957	175
中国工业出版社	1961~1971	554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1972~1987	2874
总计	1954~1987	5584

图1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及其前身图书出版种数统计表^[7]

目录分类索引		建筑史、建筑艺术	
1. 沿革、概念、定义、条例	(1)	371 苏联土地劳动保护委员会及劳动保护公共检查员须知	1956.10, 0.142
2. 总论	(1)	372 工业建筑中的苏联建筑师	0.142
3. 建筑艺术	(16)	373 关于大量建筑的文教房屋的建筑问题	1956.10—11, 0.242
4. 建筑艺术	(17)	374 苏联第六个五年计划的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 建筑艺术	(24)	375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6. 城市建筑	(30)	376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7. 城市建筑	(32)	377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8. 城市建筑	(32)	378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9. 城市建筑	(32)	379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0. 城市建筑	(32)	380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1. 城市建筑	(32)	381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2. 城市建筑	(32)	382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3. 城市建筑	(32)	383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4. 城市建筑	(32)	384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5. 城市建筑	(32)	385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6. 城市建筑	(32)	386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7. 城市建筑	(32)	387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8. 城市建筑	(32)	388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19. 城市建筑	(32)	389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0. 城市建筑	(32)	390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1. 城市建筑	(32)	391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2. 城市建筑	(32)	392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3. 城市建筑	(32)	393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4. 城市建筑	(32)	394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5. 城市建筑	(32)	395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6. 城市建筑	(32)	396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7. 城市建筑	(32)	397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8. 城市建筑	(32)	398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29. 城市建筑	(32)	399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0. 城市建筑	(32)	400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1. 城市建筑	(32)	401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2. 城市建筑	(32)	402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3. 城市建筑	(32)	403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4. 城市建筑	(32)	404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5. 城市建筑	(32)	405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6. 城市建筑	(32)	406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7. 城市建筑	(32)	407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8. 城市建筑	(32)	408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39. 城市建筑	(32)	409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0. 城市建筑	(32)	410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1. 城市建筑	(32)	411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2. 城市建筑	(32)	412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3. 城市建筑	(32)	413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4. 城市建筑	(32)	414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5. 城市建筑	(32)	415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6. 城市建筑	(32)	416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7. 城市建筑	(32)	417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8. 城市建筑	(32)	418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49. 城市建筑	(32)	419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0. 城市建筑	(32)	420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1. 城市建筑	(32)	421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2. 城市建筑	(32)	422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3. 城市建筑	(32)	423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4. 城市建筑	(32)	424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5. 城市建筑	(32)	425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6. 城市建筑	(32)	426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7. 城市建筑	(32)	427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8. 城市建筑	(32)	428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59. 城市建筑	(32)	429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60. 城市建筑	(32)	430 苏联著名住宅建设	1958.4—5, 0.202

图2 1954年至1958年7月20日建筑工程出版社出书总目录（节选建筑艺术与建筑史部分）^[8]

研究院合办的研究室，这些研究机构陆续编写及出版了一些涉及观念的讲义、论文集或专著。

具体到20世纪50—60年代关于建筑理论的研究机构建设，中国同苏联一样，倾向于在出版物的目录和研究机构的设置中，将理论和历史作为一个整体的研究领域。此外，相较于西方国家的研究机构以大学为主体，苏联和中国的理论历史研究多由官方背景下的研究机构或建筑协会承担（图3）。

在介绍中国的理论研究机构前，有必要先简述苏联及加盟国的机构建设。十月革命以后，苏联的建设活动逐渐由战后恢复建设转入全面建设的阶段，领导层解散了无产阶级艺术团体，设立建筑协会和苏联建筑科学院等机构。20世纪50年代的建筑科学院共有六个研究所，其中包含一个建筑史及理论研究所，^[9]所内的研究生不仅需要接受技术知识的培训，也要掌握俄罗斯古代建筑艺术和世界上各民族的建筑艺术知识。建筑科学院的研究具有明确的目标：从历史和当代中总结建筑方面的经验，并将这种汇总提升为指导性的理论，生成的理论不仅给予建设部门技术和艺术的援助，也会被纳入高等建筑学校的教学研究工作中。不仅苏联建筑科学院本部重视历史与理论，该学院唯一的列宁格勒分院里仅有的两个研究所，其一就是建筑史及理论研究所。除建筑科学院之外，苏联其他科学院和各加盟共和国的科学院内都普遍设有艺术史（含建筑史）研究所。这些建筑史和理论研究所的研究人员以建筑遗产的研究作为主要工作，经常实地调查和测绘历史建筑，并研究历史建筑与自然环境、社会背景的关联，他们所研究的对象和时段范围宽广，既包含整个城市、民族、地区的建筑，也涉及个体建筑的细部考察，既作断代史的分析，也会进行著名建筑师个人作品的专题研究。建筑科学院建筑

史及理论研究所和上述同类机构会将研究成果出版成书籍刊物，中国直接引进的刊物《建筑文摘》就是苏联建筑科学院出版的情报双月刊，该文摘的内容分为九类，其中一类便是建筑理论与历史，囊括了世界各地各时期建筑研究的摘录。

对比苏联，中国也在20世纪50年代设置了类似的研究机构。中国建筑工程学会于1953年成立（后改名为中国建筑学会），梁思成、杨廷宝时任副理事长。同年，在刘敦桢的主持下，南京工学院与上海华东建筑设计公司共同合办了中国建筑研究室。研究室成立之初的成员为设计公司的设计人员，刘敦桢向他们传授中国古代建筑的基础知识，组织了一支近20人的研究队伍，将民居和园林作为首选研究对象。1955年，中国建筑研究室改为建筑工程部建筑技术研究所与南京工学院合办，经费从由华东建筑设计公司提供改为由建筑工程部提供，此后陆续出版了刘敦桢的《中国住宅概说》、张仲的《徽州明代住宅》等。^[10]1956年，在梁思成和刘致平的领导下，中国科学院和国家建设委员会与清华大学合作筹建了建筑历史与理论研究室，研究室完成了一批古建筑的考察与测绘工作。最初的研究计划是编著“中国建筑史”和进一步考察具有重大研究价值的古建筑，1957年全室合写出版了《中国建筑》，这部书的主要内容无关当代建筑，着重研究的是中国古代建筑的历史发展。1958年建筑工程部建筑科学研究院与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合作创建了建筑理论及历史研究组（1959年成立建筑理论及历史研究室重庆分室）。以上研究单位的工作一直持续到1964年，此后陆续撤销了建筑科学研究院中建筑理论及历史研究室的编制。以上这些研究机构的工作流程也与苏联的建筑科学院相仿，即首先从结构、造型、布局等角度细致地整理历史建筑的物质特性，再以时代、地域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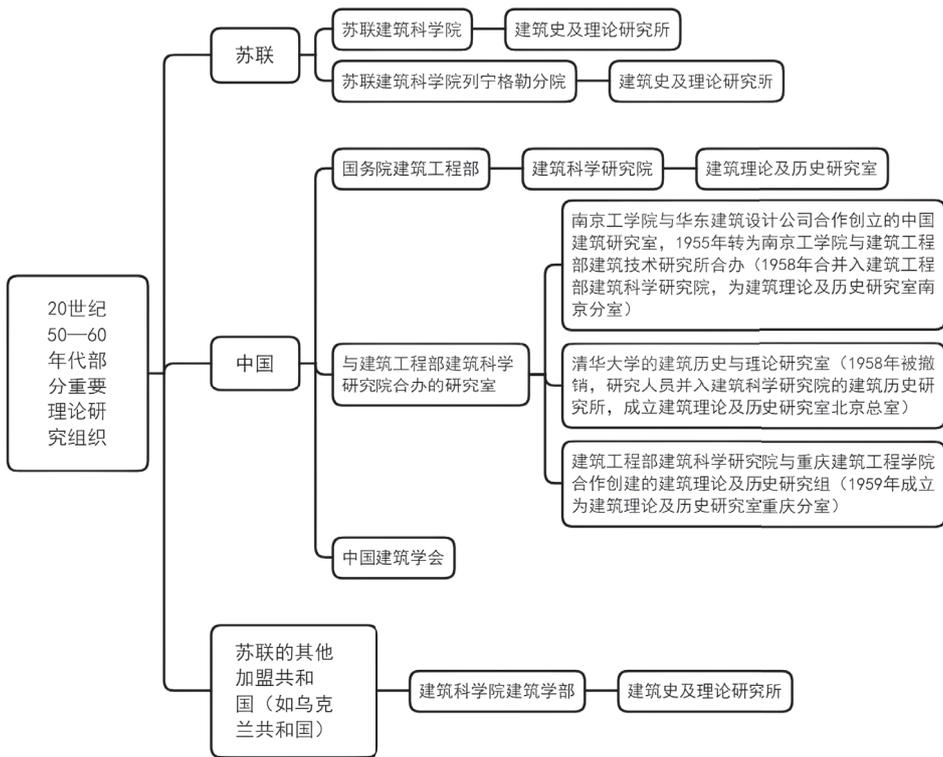


图3 苏联和中国的部分重要理论研究机构示意图

社会背景等条件对建筑作出类型分类，概括出某种特性和规律，并加入“指导性的理论”。^[1]

20世纪50年代创办的建筑刊物和出版的论著，为建筑学界的讨论提供了相对稳定的载体，建筑理论领域的讨论也相对复杂，传播范围扩大，参与讨论的人群身份更加丰富。此外，通过以上苏联及其盟国与中国的建筑历史理论研究机构体系的对比可以看到，理论研究机构加之其他新中国建筑科学研究机构的建立，让建筑历史及理论的研究不再是个人和学术团体的工作，而成为联合社会团体的大规模有组织的群体行动和社会计划。

2 苏联建筑理论的翻译

要讨论20世纪50年代社会背景下的建筑学，不得不谈及苏联的影响。20世纪50年代初，在政府的主导下，部分国外的建筑论述被定期译入国内，使得观念探讨的方式发生了转变，并在建筑论述中引入了哲学和意识形态层面的思考，理论阐述相对而言更为系统化。本文对苏联本土传播的理论内容不作讨论，而是将重心置于译文内容，译文的研究价值一方面在于其在国内的广泛传播和深远影响，另一方面在于其体现了我国在选取外文翻译时所重点关注的问题。

出版的译文书刊既包含经典的苏联建筑理论与技术著作、建筑艺术相关研究与图集研究，也会选择性地同步翻译新近出版的苏联或其他国家的论著。其中，《建筑译丛》（图4）、《城市建设译丛》和《建筑文摘》等期刊都是定期批量引进苏联文章的外文翻译专刊，而影响最为广泛、办刊时间最长且完整引入译文的期刊当属《建筑译丛》，其他的期刊则因合刊休刊等问题存续时间较短。20世纪50年代《建筑译丛》尚刊登过几篇涉及建筑观念的社论及政策方针

文件，但在20世纪50—70年代的这一时段，《建筑译丛》从一份偶有涉及建筑政策的综合性建筑译文刊物逐渐成为纯粹的技术经验译本。究其原因或许在于政策变迁，一方面可能与中苏交恶有关，另一方面也可能源于苏联国家建设计划对技术领域的重视以及对建筑理论的冷落。

从《建筑译丛》和陆续出版的手册或见刊的文章中，可以发现1954—1956年间，苏联曾几次召开大型会议，对苏联和中国的建筑决策都产生了重大影响，这几次会议的决议都被比较及时地转译进国内。其一是1954年全苏建筑工作人员会议，该次会议的文件和报告被出版成多个版本的资料和口袋本学习手册，在国内广泛传播，主要宣导了减少装饰、反浪费等降低造价的做法，提倡建筑工业化。其二是1955年的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第二届全苏维埃建筑师代表大会，前者明确规定了苏维埃建筑的方向，将“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作为建筑师原则载入苏维埃建筑师协会会章修改草案中^[2]。第二届全苏维埃建筑师代表大会是苏维埃建筑界对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的扩充，《建筑译丛》1956年第1期出版了此次会议报告的专辑。这次会议继续批判形式主义，加强党和政府政策对地方建设、建筑师教育机制的主导，将建筑师协会的使命定为“促使定型设计广泛采用，创造性掌握国内外实践中的成就，并与建筑理论和建筑实践中的形式主义表现，与设计 and 施工中的浪费现象作经常的不调和的斗争”^[13]。

1957年《苏联建筑界关于建筑理论的争鸣》一文引介了当时苏联建筑理论界争论最激烈的三个问题：建筑是否具有美学意义，建筑理论有无作用以及建筑的美学理想是什么。这篇文章以及当时引入的文献并未给出明确的答案，只是重申了建筑的美学意义需要服务于“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再次强调建筑理论作为纲领性原则的重要性。从多篇译文频繁提及的几次大会和这篇文章讨论的现象，不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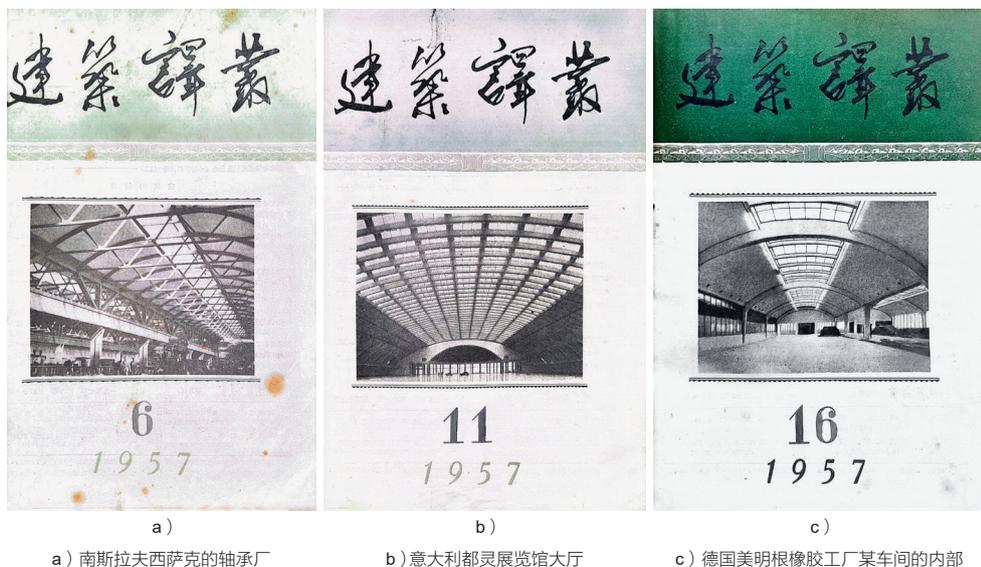


图4 1957年的《建筑译丛》封面

¹ 原载于苏联1955年12月2日《建设报》。
² 原载于苏联《真理报》（原作者姓名不详）。

看出译文的核心议题多旨在协调国家大规模建设的成本与美学形式的冲突。苏联本土是否还有其他异见已不得而知，也偏离了本文的讨论范围。至少从译文看来，我国的主流观点认同建筑理论需要在共同的社会理想下为大量兴建服务，搭建指导实践的框架。

或许正因如此，除建设政策相关的文件之外，具体指导实践的文章也被大量引入国内。比如苏联追求的“苏维埃建筑”特点：形式的淳朴严谨、外观的动人、处理经济和对人生活舒适方便的关怀。这与我国当时所提出的“适用、经济和可能在条件下注意美观”一致，在反对浪费的同时都对形式与建筑美学给予了一定的关注。虽然中国吸收了苏联的观念，但国内的观念性讨论也并非一字不漏地复述。相较于引介外国观念和技术的《建筑译丛》，1954年创刊的《建筑学报》作为主流的建筑学术刊物，可以较有代表性地反映出国内建筑学界关心的理论议题和观念转变。在传播和转译方面，国内将苏联的建筑观念概括为简短的口号，比如“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民族形式，社会主义内容”“反对形式主义，反对结构主义”“建筑艺术”“建筑特色反映社会制度”；在研讨范围和对象上，多选取国内建设的具体实践难点展开，几乎不关心基本概念的溯源及辨析，也不会反思基本理念的阐释方式，相对而言更加关注已存在的理念是否能契合实践领域的需求，能否满足政策方针。这两方面的微妙区别或许都彰显着建筑理论在国内更加与通俗化实用化的设计原理混同。

需要再次说明的是，上文虽然重点介绍了苏联的政策转向和实践研究的影响，但我国自身绝非被动地全盘接收苏联的理念或计划，比如我国也几乎在同期批判过民族形式不经济的问题，1954年就在《关于一九五四年建筑工程进行的情况和主要问题向中央的报告》^{[14]639-640}中强调经济适用，并在其后数次的建筑会议乃至全国代表大会中进一步强调经济实用的重要性。以上各事件或许一并促成了20世纪60年代翻译文本中理论思考的渐隐以及技术经验的强势地位。苏联译文与我国本土文章中思想内容的对比所展示出的相似或共通性，恰恰很可能是因为我国在面临和苏联相似的建设任务和社会状况时，特意从苏联已经讨论过类似问题的文章中挑选出一部分作为参考。本文提到的口号上的转译、深化以及各会议的发散讨论，都反映出我国聚焦的问题、所持有的立场，以及苏联理念如何被中国学者阐释、深化，这也从一个侧面展现出我国在理论发展尚不完善的时期，如何试图通过翻译来构建自己理论体系的曲折过程。

3 理论话语中的重要议题

3.1 建筑理论与政策方针

新中国成立后，在建筑专业的期刊设立之前，“建筑理

论”的使用已不仅限于严谨的学术讨论中，而是和苏联情况一样，也高频出现在社论和政策报告中。例如刊登于1953年《人民日报》的《为确立正确的设计思想而斗争》一文，将设计的指导思想划为两种——资本主义的设计思想和社会主义的设计思想，并将苏联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建筑理论奉为中国建筑设计的基本指导原则。同年《人民日报》的《积极领导设计人员的思想教育》也强调：“任何一项工作，都必须有正确的指导思想……必须从国家的政治路线与具体政策出发，全面地考虑政治、经济与技术的关系，表现出高度的政治思想内容。”^[15]这一类社论，加上上文提及的苏联社论、会议决议等文本固然不属于表达建筑观念的论文，但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当时官方希望引导的大众对理论的普遍看法和典型认知，即建筑理论属于操作层面的方法论，是建筑创作的主张，与建筑设计原理（或设计指导原则）和国家建设政策捆绑在一起，“建筑理论”以国家集体的意志而非个体的思想进入了建筑专业的实践。也就是说，无论是面向大众的报刊还是建筑学专业领域的讨论，都共同将讨论建设的社论视为建筑理论的一部分。此外，更有一部分建筑或土木类出版物（如《建筑原理》《建筑学》等）将建筑技术的理论也一并归入建筑理论的范畴之中。在此类理解中，理论代表了抽象的规则，探索理论的目标或许在于找到一种通用公式以解决实际的建设问题。

以上关于建筑理论的文本无疑表露明显的“指导性”和“权威性”，多从方针层面讨论建筑业的发展，虽然难以归为思辨性的论述，但在讨论国家建设任务的同时，体现出维护秩序的特质。自1959年起，译文和讨论外国建设的文章数量急剧缩减，国内论述也将注意力分给一些新议题，比如“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和“地方风格”。不变的是，理论研究仍承担着指导建设的责任，1959年“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上的争论与探讨就从各个角度进一步强化了理论与实践的紧密联系：第一，理论要引领实践，并且有实现的可能性。比如建筑工程部的林乐义批评道：“他们（资本主义国家建筑师）的理论与实践通常是脱节的。他们的文章要比其作品多得多。”^①刘秀峰在会上发言说：“从事理论研究，展开学术争鸣，就是要总结我们的实践……应该加以总结提高到理论上。总结经验的目的在指导实践。”^②而对于已经存在的短期内不大可能付诸实践的思考，参会人员将其归类为空想。第二，理论承载着社会立场，有“社会主义的理论”和“资本主义的理论”之分，这也呼应了上文中建筑理论与社会生产的联系。比如哈雄文提到资本主义国家推崇夸张的推销风气潜移默化地导致柯布西耶、密斯等建筑师的理论将建筑的一种因素“加以片面地绝对化”^③。当然，以上对西方建筑理念的看法可能囿于历史环境，并不完全出自写作者的本意，但至少表明在当时被普遍认同或要求的看法中，建筑理论虽然可能是出自个人经验和认知的观念，但也脱离不了社会意识

① 林乐义《对资本主义建筑的一些补充意见和对建筑艺术的一些看法》，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147~153页。

② 刘秀峰《创造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1~19页。

③ 哈雄文《对建筑创作的几点看法》，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201~210页。

形态的立场。

此外，20世纪60年代起至70年代末，除了极少数文本，大部分刊物或书籍所指的建筑理论实际上是设计方案研究，《建筑学报》《建筑译丛》《国外建筑文摘》《建筑文摘》等刊物中设计方案研究和技术方案的占比大幅上升，尤其是1964年后，几乎只收录了方案研究和技术研究等具体实例的内容。而外文专著更是只涉及纯粹的结构、材料等技术引介。比如从1960年的华南工学院学报中可以看到（图5），虽然刊名为“建筑理论与实践”，但内容不含观点类的论述，都是对方案设计的介绍和讨论，这种研究具体实例的整体倾向实际上也直观地反映出当时建设任务的指向性。

此外，因建筑理论在思想上跟随国家传达政策内容，故无论是社论还是建筑领域的文章，在叙述中经常借用政治学的用语。如各种社论和《列宁的反映论与苏联建筑理论问题》《苏维埃建筑史》^[16]《论苏联建筑艺术的现实主义基础》^[17]《创造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等文本中，常常见到“资产阶级建筑学”“建筑艺术是深入民间的”“无产阶级的建筑艺术”“社会主义的建筑艺术”等一系列抽象的描述，这使得建筑理论本身缺乏建筑的用语，也就是建筑性的叙述，这种用语上的冲突令建筑的论述经常滑向姿态的表达，更像是一种号召，而非具体的指向。

3.2 建筑理论与设计实践

上文中提到，20世纪50—60年代，中国的建筑论述未

曾将理论与实践拉开距离，即使存在对建筑理论概念的多元化理解，也多讨论的是理论该从哪一方面影响实践（即实践如何进行），而非理论是否要影响实践。正如《列宁的反映论与苏联建筑理论问题》中提到：“理论的真实性，要由全部实践，即由在该理论的历史发展阶段上所发生的全部实践来证实才行。”^[18]在这样一种普遍观念下，建筑理论牵涉了实践生产的具体方法。

既然理论被期望能够指导实践，那么落到具体的层面上——建筑的物理实体该如何被构建出来？其时，一个对我国实践影响深远的说法是来自苏联的“社会主义的内容，民族的形式”。然而，虽然苏联提出了“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建筑”和“苏维埃建筑”的目标，却很少涉及具体的物质描述。论及建筑形式，苏联虽然将苏维埃建筑作为民族建筑的优秀代表，却也否定了在建筑创作中应用传统手法的做法，《建筑译丛》的译文中关于造型最频繁的陈述是“形式纯朴严谨、外观动人”，但没有谈及建筑外形上的任何具体特征。涉及外形的判断，苏联译文的论述基本上都倾向于以造价为标准去批判。比如《工业建筑中的苏联建筑师》一文中，尼可拉耶夫称“在民用建筑中讲究立面的装饰和采用贵重的材料等等就称为浪费”^[19]。奥斯特洛夫斯基则在《消除工业企业设计中的浪费现象的途径》^[20]中列举了徒有其表的建筑，用多幅配图批判立面装饰，比如图6中所示两处车间的外立面装饰有各种古典派的建筑构件，诸如柱廊、墙柱、窗楣等，这些装饰加之平面布置的不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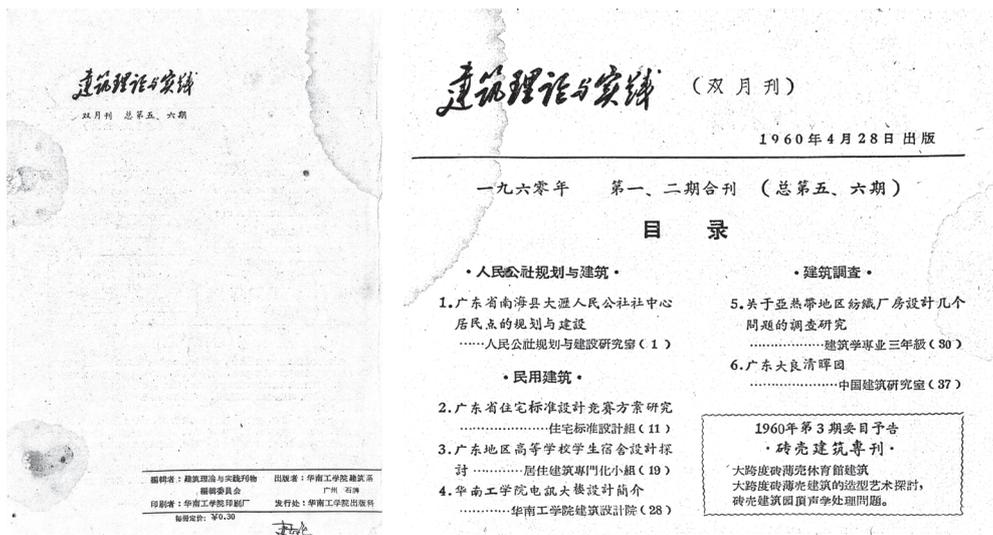


图5 华南工学院学报《建筑理论与实践》刊物封底及目录



图6 《消除工业企业设计中的浪费现象的途径》中列举的建筑反面实例

图1 某压延车间的透视图(浪费现象实例)

图2 两罗夫铁合金工廠某车间立面(浪费现象实例)

① 原载于苏联1956年第一期《建筑工业》。

使得工厂车间内部光照和通风都不尽人意。从案例批判类的文章中,可以看到经济简洁的预制板立面逐渐成为主流选择,苏维埃建筑形式的“淳朴严谨”在案例的累积中逐渐与简明立面对应起来。

相较之下,在20世纪50年代前期,我国建筑师们关心的问题多集中在民族形式上,致力于重新构建“社会主义内容的民族形式”和反思“建筑及建筑艺术的本质”。建筑学界集体否定了仿古的民族形式,赋予“民族形式”形式之外的意义,比如对人的关怀、满足现代生活的需求、实用经济等。张稼夫在中国建筑学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里,将对人的关怀、整体观念和集体主义视为民族建筑所应具备的特质,将“社会主义内容的民族形式”在形式上与历史传统划清了界限。^[21]部分建筑学者致力于重新厘清建筑艺术、美学与民族形式之间的关系。翟立林于1955年强调建筑艺术附属于生活生产,不是纯粹的意识形态,不表现社会生活中的事实而是反映典型的时代精神。蒋维泓和金志强的《我们要现代建筑》^[22]指出资本主义建筑也有优秀之处——表达时代特征。社会进化令现代建筑形式的民族差异减小,社会主义建筑的实质应当在于满足需求和实用。当然,一些文章驳斥了彻底否定艺术性的做法,^[23]但基本上认可了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民族建筑应当展露时代特征。显然,“新历史时期”(或称为时代性)的表达成为“社会主义内容的民族形式”中相当重要的一部分,这也与苏联的观念大体是一致的。

自1959年“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的发言开始,涌现出的讨论建筑艺术的文章中普遍认为民族形式会随着时间而改变,更倾向于使用民族风格和地方风格的概念。不同的是,苏联直接将苏维埃建筑形式上的民族风格总结为“形式的淳朴严谨、外观的动人”,而“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没有如此简练的形式特征概括,相关论述仍在探索建筑新风格的方向。1959年发表的《创造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一文将“建筑历史问题”归入“建筑理论研究”中,将“抹煞民族特点”看作“割断历史”的错误观点,这里就产生了如何革新和如何继承传统遗产的问题,作者认为我国古代的宫殿、住宅乃至少数民族地区的建筑都具备民族风格,因为它们能够反映一个历史时代和地区的生产技术和思想艺术状况,建筑师应该去探索如何创造新时期的民族风格和地方风格。^[24]哈雄文也在论文中提到,创作“新而中”的建筑必须从内容条件出发,反映到形式上来,不能以为“中”必“古”,要提倡新的民族风格和新的地方风格。^①从20世纪50年代前中期对时代性的关注,转向1959年之后对民族特点和地方风格集中讨论,这一变化过程中的共性是建筑领域对实践领

域可操作手法的追求,只不过从探索概括性的统一标准转变为摸索具体的做法。然而建筑具体做法究竟应该如何发展,学者们仍提出了不同探索方向。吴良镛认为成功的民族风格能够表现民族传统和装饰的创造性,并赞扬了全苏农业展览会的建筑做法。^②陈植提出建筑形式应当表现出建筑物的性质,设计不应从建筑实例上“找依据、找翻版”,应该学习优秀的传统设计手法,比如对平台、内院的利用,空间的组合方式以及布置景观的意识等。^[25]徐尚志也指出建筑形式与建筑风格并非一成不变,新形式、新风格没有“则例”或“法式”这类蓝本可以参考,也不是主观定下来的,而是从实践中反复推敲出的,建筑风格没有定论,只有“此时”的时代精神、“此地”的地方特征和“此事”的符合用途。^③这些讨论或许是对待“新而中”共有的一种期待,一方面希望新建筑能体现时代性和独特性,另一方面又不能完全隔绝历史的投射。

此后的1959—1961年间,建筑理论的讨论延续了实践领域对“社会主义新风格”的探索。建筑学界依然普遍将新风格视为“一定历史条件下建筑的思想性与艺术形象的典型特征的概况”,反映的是“社会制度、社会意识、民族传统、地域特点”等方面的总和^[26]。比如董大酉再度提出历史传统和民族特点才能令建筑不会只有形式而无风格;^[27]吴景祥称建筑风格的个性体现了历史发展和文化交流,新中国的建筑风格应具有社会主义性质和地方个性。^[28]这种对风格和地方个性的关注,不仅体现在对地方建筑特色研究的增多,也体现在确定建筑风格时,开始从总平面布局、园林绿化、“通透”等问题着手。^[26]如“南方建筑风格座谈会”关于建筑风格的着眼点和“建筑群艺术布局问题的讨论会”对“含蓄”手法的争论。^[29]1961年中国建筑学会出版的《建筑理论争鸣论文摘要》^④和《建筑理论争鸣论文选集》集中探讨了建筑风格问题,很多观点已经在1959年的会议发言中出现过,两册论文集都有长篇幅的关于新风格特点的总结,没有具体的形式特征,都属于在原则层面对前人的概述。总体而言,这段时间学者们都在零碎地探索设计如何进行,但观点基本都延续了1959年座谈会上的发言。

1962—1964年,从学术报告会^[30]、建筑期刊和学刊文辑等载体的文章中都可看出议题更加集中于园林和地方特色两方面,把研究重心放在对具体规律或设计手法的研究上。比如齐铨的《试论形成苏州园林艺术风格与布局手法的几个问题》、郭黛姮和张锦秋的《苏州留园的建筑空间》、戴志昂的《〈红楼梦〉大观园的园林艺术》^[31]等文章。某些现代主义建筑的实践手法与理念也被短暂地引入过建筑学界的讨论中,增加了对视觉引导、空间塑造等操作手法

① 哈雄文《对建筑创作的几点看法》,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201~210页。

② 吴良镛《对苏联建筑的几点基本认识(关于苏联建筑介绍的一些补充)》,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133~138页。

③ 徐尚志《对新形式新风格的创作问题的几点认识》,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168~175页。

④ 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理论争鸣论文摘要》(内部资料),1961年。

的论述，如吴焕加的《西方“现代派”建筑理论剖析》、白佐民的《建筑群规划设计中的视觉分析》^①等。在这些文章中，学者不再只分析传统建筑的意涵，而是有意识地体验和分析建筑，进而触及设计中具有实际操作性的基本问题，例如建筑群布局选址、朝向通风等，设计理论的研究成果更加系统化。这种注意力的转移可能反映了这一时期建筑学者对理论方针与实践相互作用方式的积极探索^{[32]9[33-40]}，宏大统一的历史叙事难以在建筑创作中组织起来，揭示局部的艺术性与传统记忆相对更加可行。之前所追求的“社会主义的新风格”，其代表的宏大社会叙事或许过于抽象，逐渐在理念与设计原理的讨论中沉寂，观念论述则从艺术性和地域性的角度进入建筑的解读与创作中，更加具有操作性。

3.3 建筑理论与建筑历史

理论与历史看似是两个独立的概念，但在建筑理论与建筑历史的研究中，二者很多时候并非界限分明。从上文各学术机构的研究重心和出版物内容来看，20世纪50年代的建筑学界并未刻意将建筑史与建筑理论划分为不同的研究项目，而是更倾向于将二者看作相互补足的支持关系，比如刘秀峰就曾将建筑历史研究看作建筑理论研究的一部分，“研究建筑理论特别是建筑历史问题，要从国家、民族的经济文化的发展来看问题”^②。刘敦桢的意见手稿^{[41]③}也强调了建筑历史与建筑理论的紧密联系，认为要提高建筑史的质量必须认真研究建筑理论，写史的目的、方法、态度都要突出古为今用。在教学上，建筑史不仅讲述建筑的发展特点、总结经验、培养学生的建筑艺术修养，同时又是一门重要的建筑理论课程，负有指导建筑思想的责任，“努力与社会发展相联系”。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历史所研究员范国骏则认为建筑史的研究是建筑理论研究的载体：“这次编写教材的讨论会再一次证明了建筑理论的同志必须认真研究建筑历史，因为理论是概括性的，很难从个别建筑中总结出来，必须通过整个建筑史的分析，总结出来的理论才有实际内容。”^④

虽然建筑学者注意到了建筑史和建筑理论的关联，但具体从历史出发进行理论思考时，尚未真正产生针对社会问题的新视野。尽管如此，理论与历史本身的关系依然值得检视——在这一时期，研究历史的一个重要出发点是为实践提供设计规律，建筑的价值要放到历史框架中进行评判。梁思成在《建筑艺术中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和民族遗产的学习与运用的问题》中表明：“我们要学习苏联……他们不但研究遗产的艺术，也研究它的科学技术。这种整理的工作，绝不只是少数建筑师专家的事情，而是需要我们全体的建筑师共同来进行的工作。”^[42]并相信可以用“建筑可译论”为中国风格建筑提供可行的设计方法。刘敦桢曾

在《中国住宅概说》的结语中提到“平面立面的处理方法，有不少优良传统值得我们去研究”，“无论为发展过去的各种优点或改正现有的缺点，都须先摸清自己的家底”^[43]。鲍鼎《从建筑史的角度来谈建筑理论中的几个问题》虽然更像是以既定的理论观点来解读史料，但行文逻辑也贴合“论从史出”，比如他用历史建筑不同时期的特点推出“建筑风格是社会思想意识的反映，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社会的思想意识”。借不同时代中不同的建筑材料论证“要更正确的认识和掌握建筑发展的客观规律（包括科学规律），坚持建筑工业化、装配化、机械化的方向，实事求是的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技术”^[44]。

不过，这样的研究方式也并非被完全认可。在1959年的“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上，汪坦和吴良镛提到：“复古派理论的倡议者曾经对中国封建时期的建筑作了一些分析比较，也总结出一些规律来……抓住历史上一个时期的规律，把它夸大成对建筑普遍不变的、适合于各个时期的规律。”^[45]反对一味地将历史研究成果转换为普适的实践规律的做法。20世纪50年代后期起历史相关的理论研究相对较少，有出版物成果的研究也多集中于编史工作和历史考证，如《中国古代建筑史初稿》（1959年草纸本，仅供内部讨论参考）^⑤、1959年出版的《建筑十年（1949—1959）》^[46]、1961年出版的《中国建筑简史》（1959年完成初稿）。况且，上述三本史书是1958年“全国建筑理论及历史学术讨论会”的决议——编纂“建筑三史”，并非建筑学者的自发行为。^[47]直至20世纪60年代上半叶，才陆续在《建筑学报》《建筑史论文集》等书刊上见到古典园林、地方传统住宅相关规律的研究。

总体而言，20世纪50—60年代这段时期，我国与苏联的建筑理论与历史研究体系和方法呈现出许多共性，苏联建筑学界对世界上各区域的古典艺术都做过不少研究，十分关心世界各国传统建筑的“民族特点”，苏联学界认为古建筑遗产中存在对当下实践有益的知识，其常见的研究课题具有明显的可操作性，包括比较历史建筑和现代建筑的韵律体系、布局乃至细部构件（如柱式）的艺术处理手法。而我国建筑研究机构的部门设置、出版计划和研究目标也体现了将建筑史和建筑理论作为一体的课题研究方式，虽然也涉及外国建筑研究，但重心仍是把我国历史建筑的研究成果转化为有现实参考价值的实践方法或设计规律，或者提出对实践的建议。出于官方对民族建筑的重视，建筑史是当时各研究室研究理论时的重要研究对象，研究者也追求在建筑史的考证梳理中提炼出某种规律，比如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理论及历史研究室的日常研究流程中，除去前置的一系列考证调查环节，只有最后一环涉及理论——“理论分析和概括”，理论似乎成了建筑史研究中的归纳环节。如刘秀峰所说：“古为今用，丰富我们的建筑理论和建

① 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理论及历史研究室编《建筑理论及历史资料汇编第2辑》（内部发行），北京，建筑科学研究院科学秘书处，1964年。后于1982年正式出版。

② 刘秀峰《创造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1~19页。

③ 刘敦桢《对“中国建筑简史”第一册的若干意见》，手稿，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历史与理论研究所资料室藏。

④ 刘敦桢《对“中国建筑简史”第一册的若干意见》，手稿，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历史与理论研究所资料室藏。

⑤ 建筑科学研究院中国建筑史编辑会议古代建筑史编辑组《中国古代建筑史初稿》（内部资料），1959年。

筑艺术……传统的东西是指过去建筑的手法、技巧、多种多样的形式，而不只是指某一种古典建筑。对这些东西认真进行研究，吸取一些对今天有用的东西，结合具体情况灵活运用，是很必要的。”^① 历史在建筑历史理论研究中占据如此重要的前置地位，或许恰是一种新时期下唤起民族特性的需求，也代表着难以将传统建筑知识实用化的棘手矛盾。

4 小结

20世纪50—60年代中期，关于建筑理论的相关资料林林总总，呈现了新中国成立后伴随着从国外引入的观念，国内建筑话语中建筑理论范畴的持续调整和覆盖议题的变化。这一时期所讨论的“建筑理论”一直是一个含混的概念，不同语境中的意义都不相同，这反映了学界、实践领域和国家社会面对建筑问题的关注点和核心目标的差异，导致建筑理论的内核和边界不甚清晰。

其一是国家视角中用以“指导建设”的建筑理论，近似于政策方针的地位，推动了对社会民生责任的关注，要求建筑的社会功能得到充分发挥。国家社会的政策和文件赋予建筑理论的核心目标从未脱离“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实现方法和相关话题则围绕着“大量兴建”的时代背景展开，令建筑理论在某种程度上成为统一社会理想中的对社会生活和建筑形象的思想，建筑观念层面的话语也多与如何在建筑实践上实现历史延续和表达时代特征有关。“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本身在当时作为从苏联引入的一种“建筑理论”，与政治意识保持同步，成为国家给建筑理论制定的主导框架。

其二是被等视为“设计准则”“设计原理”或“设计方法”的建筑理论，作为与经验相对的概念，被期望用于引导实践，这与新历史时期下追求实现统一社会理想的历史背景密不可分，在这一时期的话语体系中，建筑学界乃至相关领域人士被寄望探究出一种设计理念，在其指导下能够产生代表新时期新风格的建筑形象。其中经历了从时代性到地方风格的议题转换，但民族特点的展现一直是建筑实践原则中最重要的主题之一。这一语境中所谈及的建筑理念实则是具备操作性的设计理念，而非思辨性活动的成果。

参考文献

- [1] 张钦楠.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建筑学理论体系的一些建议[J]. 建筑学报, 1997(10): 4.
- [2] 张钦楠. 试论中国特色的建筑理论体系[J]. 建筑学报, 2001(8): 14-17.
- [3] 张钦楠. 建立中国特色的建筑理论体系[J]. 建筑学报, 2004, 1(1): 21.
- [4] 张钦楠. 特色取胜[M]. 北京: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5.
- [5] 董雋. 建筑教育(1944)[M]//董雋. 董雋文集: 第1卷.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0: 115.
- [6] 建筑工程出版社. 图书目录[M]. 北京: 建筑工程出版社, 1958.
- [7] 杨俊. 前进中的建筑图书出版事业[J]. 建筑, 1984(6): 21.
- [8] 刘亦师. 新中国建筑期刊业之肇基时期(1954—1966年)[J]. 建筑师, 2014

其三是被视为“建筑观念”“建筑理念”或“建筑思潮”的建筑理论。对建筑理论持这一理解的论述者多数为建筑理论与建筑历史的专门研究者，在他们的论述中，比较强调将建筑理论应用于教学中。此外，这些研究者也习惯于在史料研究后进行历史建筑与当代建筑的对比分析和总结，这也是当时历史与理论研究者的一个显著特点，即从历史研究中归纳出建筑的某些原则。

值得注意的是，如何界定建筑理论至今都是各国建筑学者比较关心的议题，不少学者将建筑理论视为观念的表达，比如德国学者克鲁夫特(Hanno-Walter Kruft)将理论放在历史比较的基础上，作为历史链条中的一环去理解，而非个人信条或个人立场的表达。^{[48]23-28} 美国学者马格雷夫(H. F. Mallgrave)在《现代建筑理论的历史，1673—1968》(Modern Architectural Theory: A Historical Survey 1673—1968)^[49]一书中将建筑理论看作建筑观念或建筑写作的历史，认为不同的社会条件会挑战当时的观念，观念也随之革新。在不同的语境中，建筑理论的本质虽然众说纷纭，但厘清理论的内核显然是一个全球性的议题。

诚然，20世纪50—60年代所讨论的建筑理论和现今的建筑理论有极大差距，但对其所作的研究绝非简单的概念辨析，而是涉及建筑、城市、社会等方方面面的观念呈现，并且这一时期对此后中国关于理论的认识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也为20世纪80年代以后的建筑议题提供了铺垫。在当时而言，建筑理论无疑促进了20世纪50—60年代的建筑领域从实践中分出一部分精力去进行知性的判断甚至产生一些反思，不过这一时期的论述往往围绕着原则纲领或概念与逻辑的关系展开，很少落到更具体的建筑学问题上。少量文本呈现出试图把建筑理论转化为建筑学语言的努力，但理论的边界一直未曾清晰地界定，与历史、设计理念、纲领等概念交织在一起。而这种“不清晰”，恰恰反映了当时建筑理论研究刚刚起步还处于探索中的特点。直至今日，很多人对理论的认识仍承袭自20世纪50年代的某些思维方式，比如理论与实践的捆绑，再如一部分论述随意用模糊的、非建筑学的话语来讨论建筑学问题，这些或许都源于20世纪50—60年代人们在建筑论述中置入了大量非建筑学的、词义不固定的语汇。因此，这一时期建筑理论本身的定义和特征乃至理论与实践、历史等其他范畴的关系也值得进一步探索。

- [9] 梁思成. 苏联的建筑科学研究工作[J]. 科学通报, 1953(11): 25-29.
- [10] 东南大学建筑历史与理论研究所. 中国建筑研究室口述史(1953—1965)[M]. 南京: 东南大学出版社, 2013.
- [11] 曹言行. 我对于苏联建筑科学的几点体会[J]. 科学通报, 1953(11): 30-34.
- [12] 戈洛夫科. 关于修改苏维埃建筑师协会会章的报告[J]. 陆龙骧, 译. 建筑译丛, 1956(1): 34.
- [13] 把苏维埃建筑提高到现代要求的水平[J]. 范政斌, 译. 建筑译丛, 1956(1): 4-5.

① 刘秀峰《创造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参见建筑工程部、中国建筑学会《住宅标准及建筑艺术座谈会发言汇编》(内部资料)，1959年，第1~19页。

- [14] 北京市档案馆,中共北京市委党史研究室.北京市重要文献选编(1954)[M].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2002.
- [15] 人民日报社.积极领导设计人员的思想教育[J].山西政报,1953(20):12-14.
- [16] 建筑工程出版社.苏维埃建筑史[M].北京:建筑工程出版社,1955.
- [17] 建筑工程出版社.论苏联建筑艺术的现实主义基础[M].北京:建筑工程出版社,1955.
- [18] 米涅尔文.列宁的反映论与苏联建筑理论问题[J].高拱宸,译.建筑学报,1954(1):4-13.
- [19] 尼可拉耶夫.工业建筑中的苏联建筑师[J].李永燕,周岁,译.建筑译丛,1956(6):1-6.
- [20] 奥斯特洛夫斯基.消除工业企业设计中的浪费现象的途径[J].王熹,刘白岚,译.建筑译丛,1956(10):1-7.
- [21] 张稼夫.在中国建筑学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J].建筑学报,1954(1):2-3.
- [22] 蒋维泓,金志强.我们要现代建筑[J].建筑学报,1956(6):56.
- [23] 王德干,张世政,巴世杰.对“我们要现代建筑”一文意见[J].建筑学报,1956(9):54-55.
- [24] 刘秀峰.创造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建筑新风格[J].建筑学报,1959(Z1):3-12.
- [25] 陈植.对建筑形式的一些看法[J].建筑学报,1959(7):1-4.
- [26] 林克明.关于建筑风格的几个问题:在“南方建筑风格”座谈会上的综合发言[J].建筑学报,1961(8):1-4.
- [27] 董大酉.建筑的形式和风格[J].建筑学报,1961(10):3-4.
- [28] 吴景祥.建筑的历史发展和中国社会主义建筑新风格的成长[J].建筑学报,1961(8):5-6.
- [29] 自德懋.关于建筑群艺术布局的讨论[J].建筑学报,1961(9):5.
- [30] 刘先觉.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举行“建筑学和建筑历史”学术报告会[J].建筑学报,1962(11):15.
- [31] 清华大学建筑系.建筑史论文集:第1辑[M].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64.
- [32] 侯幼彬.传统建筑的空间扩大感[J].建筑学报,1963(12):10-12.
- [33] 张家骥.读《园冶》[J].建筑学报,1963(12):20-21.
- [34] 孟宪栋.略谈内蒙古建筑[J].建筑学报,1963(12):5-9.
- [35] 潘谷西.苏州园林的观赏点和观赏路线[J].建筑学报,1963(6):14-18.
- [36] 齐康,黄伟康.建筑群的观赏[J].建筑学报,1963(6):19-23.
- [37] 韩嘉桐,袁必堃.新疆维吾尔族传统建筑的特色[J].建筑学报,1963(1):17-22.
- [38] 彭一刚.庭园建筑艺术处理手法分析[J].建筑学报,1963(3):15-18.
- [39] 郭黛姮,张锦秋.苏州留园的建筑空间[J].建筑学报,1963(3):19-23.
- [40] 夏昌世,莫伯治.漫谈岭南庭园[J].建筑学报,1963(3):11-14.
- [41] 温玉清.二十世纪中国建筑史学研究的历史、观念与方法[D].天津:天津大学,2006.
- [42] 梁思成.建筑艺术中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和民族遗产的学习与运用的问题[J].新建设,1954(2):185-196.
- [43] 刘敦桢.中国住宅概说[J].建筑学报,1956(4):1-53.
- [44] 鲍鼎.从建筑史的角度来谈建筑理论中的几个问题[J].建筑学报,1961(12):1-4.
- [45] 吴良镛,汪坦.关于建筑的艺术问题的几点意见[J].建筑学报,1959(7):8-13.
- [46] 建筑工程部建筑科学研究所.建筑十年(1949—1959)[M].北京:建筑工程部建筑科学研究所,1959.
- [47] 汪坦.关于中国近代建筑史的研究[J].世界建筑,1988(2):57-58.
- [48] 克鲁夫特.建筑理论史:从维特鲁威到现在[M].王贵祥,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5.
- [49] 马尔格雷夫.现代建筑理论的历史,1673—1968[M].陈平,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7.